

骑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真的开罚了!

昨天已经查处1万余起



整治查处现场,交警在开罚单。

经修订的《宁波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昨天正式施行。根据《条例》,驾乘电动自行车上路必须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从昨天全市的整治情况来看,截至下午3点,现场共查处该交通违法行为9611起,电子警察抓拍到850起。根据《条例》规定,首次和第二次违法的,处20元罚款;第三次及以上违法的,处50元罚款。

昨天一早,记者随交警部门来到整治一线。面对处罚,大多数人理解并配合,但也有个别市民并未对《条例》引起足够重视,认为骑电动自行车戴不戴头盔是个人的事情。

“如果我闯红灯、逆行,那是我的错,现在不就是没戴头盔吗?”在中山东路与江东北路路口,一名骑电动自行车未戴头盔的市民被交警拦下,当听到要被处以20元罚款时,他有些急了。“戴不戴头盔是我自己的事,我路上注意安全就行了啊!”为了避免处罚,该市民一个劲地讲着自己的“理”。

还是在这个路口,90后徐某也因骑电动自行车未戴头盔被拦下。起初他怎么也不肯出示自己的身份证,理由是“我根本不知道《条例》今天开始施行”。

“这位同志,我们前期已经劝导了好几个月了。”民警洪海达说。

“可是你们没有劝导过我啊?”徐某狡辩。

几位民警轮番上阵与他说理,足足花了15分钟,徐某才低头认罚。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条例》施行首日,中心城区主要路口以及各区县(市)都在开展大规模整治行动。昨天早上7点15分开始,海曙交警大队在灵桥路与镇明路路口设卡检查,仅两个小时就开出218张罚单。

参与整治的民警表示,总体来看,大部分市民骑电动自行车上路都能自觉佩戴安全头盔,被处罚的多是租赁共享电单车的市民。“车上没有配备头盔,又不是我不戴。”在昨天的整治中,这样的声音很多。

面对用户的不满,昨天上午近9点,小遛共享城市运营总监余培尔赶到江厦桥东整治现场。“我们在宁波全市共投放了15000多辆车,前期也陆续配备了11000个头盔,但中间一直出现丢失情况,而且配备头盔也需要一个过程,目前还有一部分共享电单车没来得及配备。”余培尔说,他们会尽快想办法解决目前存在的问题,7月20日前后将头盔全部配齐。

据悉,目前全市抓拍系统也已升级并增设点位,交警部门接下来将继续通过现场严管和科技手段开展集中整治查处。除驾乘电动自行车未佩戴安全头盔外,非机动车闯红灯、逆行、骑行快车道等主要交通违法行为也已进入严查阶段。

民警提醒,若市民违法并收到罚单,可通过“阿拉警察”APP、“宁波交警”微信公众号、支付宝服务窗等线上渠道缴纳罚款,拒不缴纳罚款的将纳入个人征信系统。

记者 陈烨 通讯员 周瑾 文/摄



开门理城事

城管“三服务”进工地 为建筑渣土处置排忧解难

“在运输上有没有困难?”“高峰期出土量多少?”“有没有需要我们帮助的?”6月28日上午,市政府副秘书长、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城管局)党组书记、局长郑一平带领城管环卫渣土管理部门、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相关负责人,走进在建工地开展“三服务”,重点开展建筑渣土处置保障现场服务工作。

当天早上,郑一平走进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原地改扩建项目工地,和承建方负责人、李惠利医院相关负责人进行了座谈,详细了解了各方对于建筑渣土处置的需求和建议。

“还有其他需求吗?还需要我们提供什么服务?”之后,郑一平又来到海曙区姚丰村改造安置房项目现场,向项目负责人了解建设过程当中在建筑渣土方面有哪些困难。

“要提升建筑渣土的资源化利用,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中午时分,郑一平在栎社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土方外运工程现场和企业负责人进行了座谈,着重就建筑渣土的资源利用进行了交流,并部署了提升资源化利用的相关工作。记者获悉,“高压气溶胶联合处置建筑渣土”技术也在象山经济开发区地基处理中得到应用,通过渣土置换塘渣,可节约近一半成本。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城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自我市开展“中心城区建筑渣土处置攻坚行动”半年多以来,按照“属地负责、自行消纳、就近解决”和“陆上消纳为主、海上消纳为辅、海陆并举”的原则,推进消纳场地处置落实、重点项目保障、价格和运输市场监管、资源化利用、源头减量和规范运营、规划统筹和制度建设等。截至目前,市六区完成陆上300余万吨以上消纳场所开启任务,渣土海上处置量已超过600万吨,有效保障了省、市、区重点工程的渣土处置需求。公安、城管、交通等多部门联动,积极引导企业购买新型原装全密闭渣土运输车辆。目前,中心城区基本以新型车辆为主,有效改善了扬尘、滴漏撒等问题。

接下来,宁波综合执法城市管理部门将继续完善建筑渣土审批事项,执行全省统一的“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审批事项,在建设项目出土前必须进行处置核准审批,明确建设项目、建筑垃圾种类及方量、运输时间线路、消纳点位等信息,并按审批时间路线进行清运处置。同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出台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简化、建筑垃圾处置联合督查等文件,提升“最多跑一次”审批效率。严厉打击建筑渣土行业违法违规现象,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建筑渣土运输市场专项整治。

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刘拥军 郭腾达

福明垃圾中转站 昨天正式全线关停

本报讯(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包静琴 郁枫) 记者从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城管局)获悉,随着垃圾一体化收运的有序推进,自7月1日起,历时运行11年有余的福明垃圾中转站完成历史使命,全线关停。

福明垃圾中转站位于福明南路11号,2005年12月开始建设,2008年3月投入使用,占地面积3006平方米。为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该中转站设计为半地下式,上面为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4390平方米,地下部分1955平方米。该中转站作业部分位于地下,日中转量约180吨,服务范围包括福明、东柳、东郊三个街道。

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城管局)环卫处处长金吉林告诉记者:“随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推进,我们将对现有小型垃圾中转站逐步进行功能调整。福明垃圾中转站因其原有除臭、污水处理设施陈旧落后,所以决定首先进行关停。日后垃圾收运实行一体化模式,收运车辆实行定时定点公交化式上门收集。”

根据垃圾的分流方案,原先到福明中转站倾倒垃圾的社区、街道、物业等单位的生活垃圾,分流至箕漕街33号百丈垃圾中转站倾倒。福明垃圾中转站关停后,场地将作为站内人力保洁车停放点,同时作为垃圾应急处置点。

下一步,百丈垃圾中转站和兴宁垃圾中转站也将陆续关停,取消垃圾转运功能。

想做志愿服务
需要志愿服务

请上 W志愿
服务网

www.nbzyz.org

汇聚志愿力量
共筑美丽中国梦

宁波市志愿服务工作委员会